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减持股份结果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董事吴龙云先生持有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7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714%；公司董事、副总裁张云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571%；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王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571%；公司副总裁赵再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571%；公司监事会主席秦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86%。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吴龙云先生拟减持不超过 440,000 股，占总股本的 0.1429%，占其持股总数的 25%；张云峰先生拟减持不超过 275,000 股，占总股本的 0.0893%，占其持股总数的 25%；王伟先生拟减持不超过 275,000 股，占总股本的 0.0893%，占其持股总数的 25%；赵再兴先生拟减持不超过 275,000 股，占总股本的 0.0893%，占其持股总数的 25%；秦威先生拟减持不超过 137,500 股，占总股本的 0.0446%，占其持股总数的 25%。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限为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限为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伟先生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8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68%；秦威先生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28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1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22%。吴龙云先生、张云峰先生、赵再兴先生均未减持公司股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吴龙云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760,000	0.5714%	IPO 前取得：1,60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160,000 股
张云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00,000	0.3571%	IPO 前取得：1,00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100,000 股
王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00,000	0.3571%	IPO 前取得：1,00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100,000 股
赵再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00,000	0.3571%	IPO 前取得：1,00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100,000 股
秦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50,000	0.1786%	IPO 前取得：50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5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吴龙云	0	0.0000%	2018/10/19~ 2018/12/3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未完成： 440,000股	1,760,000	0.5714%
张云峰	0	0.0000%	2018/10/19~ 2018/12/3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未完成： 275,000股	1,100,000	0.3571%
王伟	82,500	0.0268%	2018/12/7~ 2018/12/7	集中竞价交易	12.31— 12.97	1,027,060.50	已完成	1,017,500	0.3304%

赵再兴	0	0.0000%	2018/10/19~ 2018/12/31	集中竞价交 易、大宗交易	0-0	0	未完成： 275,000 股	1,100,000	0.3571%
秦威	130,000	0.0422%	2018/12/26~ 2018/12/28	集中竞价交易	10.32- 10.59	1,357,533.7 3	已完成	420,000	0.1364%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吴龙云先生、张云峰先生、赵再兴先生综合考虑二级市场股票价格情况和个人资金需求情况均未实施减持。王伟先生、秦威先生已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1/3